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5. 部门收支总表

表 6. 部门收入总表

表 7. 部门支出总表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拟订全市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建设市场、房地产开发建设市场、勘察设计市场以及建筑业、市政公用事业发展与管理的政策措施、中长期规划和发展战略并组织实施；起草城乡建设行政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二) 编制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建设资金的筹措与使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城建资金的来源渠道；组织研究论证储备城建项目；参与城市规划、分区规划、专业规划、重大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的编制与审核，参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审核，参与重大建设项目的选址定点工作；对全市城市建设情况进行综合与统计分析。

(三) 承担城建项目的监管责任；负责城建计划安排项目的组织实施和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与管理；协调解决城建计划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相关问题；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方案及初步设计审核和工程施工许可、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和竣工验收备案的监督管理。

(四) 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管理、协调和服务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综合管理和配套建设工作，依法对全市房地产开发建设中停、缓建项目进行调查处理；对全市房地产开发情况进行综合与统计分析，建设和管理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档案系统。

(五) 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市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监管；拟订市场管理政策和运行规则，建立建设市场监督、检查制度，统一管

理工程建设市场；负责建设市场准入的监管和诚信体系建设；核发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负责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对全市勘察设计、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六）贯彻落实工程建设标准和定额；组织拟订建设投资估算指标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编制补充市建设工程一次性单位估价表；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七）负责市政、公用、建筑施工（含装饰装修）、安装、环境施工、商品混凝土和构配件生产等建筑业企业资质和人员资格的管理工作；负责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代理、监理咨询、造价咨询、质量检测等各类中介机构的资质和人员资格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建筑业企业外出施工和外埠（含境外）建筑业企业进沈施工的监管工作。

（八）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建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九）负责工程勘察设计的行业管理；指导和规范勘察设计市场，负责勘察设计市场准入和技术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技术标准；负责全市重点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核与设计招标投标管理；负责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核管理；负责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工作，编制建设工程抗震和综合抗震防御体系区域规划；监督管理建设工程抗震设计规范的执行。

（十）负责公用事业管理工作；编制供水、燃气和城市客运等公用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供水、燃气行业特许经营的监督管理；负责供水、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的招投标、质量和安全及竣工验收备案的监督管理；组织或参与供水、燃气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城市供水的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和城市燃气的管理工作。

(十一) 负责城市建设科技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建设系统科技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相关政策，组织重大科技项目研究开发、科技攻关和新技术的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工作；负责全市建筑节能减排、墙材改革、散装水泥、住宅产业化和建筑材料推广应用的管理工作，拟订新材料发展、应用和建筑节能、住宅产业化计划，推广新型建筑材料、部品及地源热泵应用和太阳能与建筑一体化等可再生能源技术。

(十二) 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市综合交通建设规划和城市道路、城市地铁、轨道交通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在沈铁路、民航、邮电等单位有关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工作。

(十三) 承担规范村镇建设、指导村镇建设责任；负责编制村镇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和环境治理规划，拟订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管理和指导村镇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

(十四) 负责全市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建设、保护、管理工作；参与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申报工作。

(十五) 负责管理城市建设信息系统和地理信息系统；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建设档案工作。

(十六) 研究拟订建设行业改革、发展规划和行业管理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经济体制改革，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发展的重大事项；负责指导和组织企业开拓国外建筑市场，发展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负责建筑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外事工作。

(十七) 负责拟订行业相关人才的培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设系统执业资格培训和职工队伍继续教育教育工作。

(十八)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本级
2.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会计核算中心
3. 沈阳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
4. 沈阳市城市建设项目办公室
5. 沈阳市村镇建设办公室
6. 沈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7. 沈阳市外商投资建设项目办公室
8. 沈阳市建筑节能墙体材料改革管理办公室
9. 沈阳市辽河保护区管理局
10. 沈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11. 沈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12. 沈阳市现代建筑产业化管理办公室
13. 沈阳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14. 沈阳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办公室
15. 沈阳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16. 沈阳市地源热泵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17. 沈阳市建筑企业管理站
18. 沈阳市城市燃气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86,037.30	一、本年支出	186037.30	47,429.57	138,607.7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429.5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8,607.73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12	1,335.12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9.11	229.11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152457.79	17,684.79	134,773.00
		(十三) 农林水支出	63.00	63.00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66.73		2,766.73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670.55	670.5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3755.00	3,755.00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24760.00	23,692.00	1,068.00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86,037.30	支出总计	186037.30	47429.57	138607.7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7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7,429.57	7,121.52	40,308.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12	1,335.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5.12	1,335.1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3.14	1,273.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99	61.9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9.11	22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11	22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69	181.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42	47.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84.79	5,102.49	12,582.2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22.74	5,102.49	1,520.25
2120101	行政运行	4,076.93	4,076.9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8.74		668.7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8.30		28.3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7.14		37.1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11.63	1,025.56	786.0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133.00		4,133.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33.00		4,133.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3.05		213.05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3.05		213.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616.00		6,616.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616.00		6,616.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1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00		63.00
21303	水利	63.00		63.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63.00		6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55	454.80	215.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55	454.80	215.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4.36	384.3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19	70.44	215.75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755.00		3,755.00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755.00		3,755.00
231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781.00		781.00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974.00		2,974.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692.00		23,692.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3,692.00		23,692.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3,692.00		23,69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121.52	5755.39	1366.13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3797.45	3,797.45	
30101	基本工资	1792.83	1,792.83	
30102	津贴补贴	1395.91	1,395.91	
30103	奖金	122.58	122.58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250.84	250.8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11.65	211.65	
30108	晋级工资	23.64	23.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6.13		1,366.13
30201	办公费	63.35		63.3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3.46		13.46
30206	电费	98.03		98.03
30207	邮电费	52.50		52.50
30208	取暖费	85.46		85.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45		27.45
30211	差旅费	170.88		170.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0.00		70.00
30213	维修(护)费	24.78		24.7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77.54		77.54
30216	培训费	40.14		40.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84		15.84
30218	零星用品购置费	7.27		7.2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9.02		49.02
30229	福利费	5.20		5.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52		48.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9.55		339.5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14		177.14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957.94	1,957.94	
30301	离休费	33.06	33.06	
30302	退休费	1288.65	1,288.6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4.85	14.8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生产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384.36	384.36	
30312	提租补贴			
30313	购房补贴	70.44	70.44	
30314	采暖补贴	166.595	166.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38,607.73		138,607.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4,773.00		134,773.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89.00		4,78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789.00		4,789.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984.00		129,984.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984.00		129,984.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66.73		2,766.73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66.73		2,766.73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2,766.73		2,766.73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68.00		1,068.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68.00		1,068.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1,068.00		1,068.00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429.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38,607.73	二、外交支出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8,336.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财政结转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单位上年净结余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单位事业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单位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9.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11,568.79
		十三、农林水支出	63.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66.73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70.5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22,98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24,760.00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64,373.30	支出总计	264,373.3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纳入 专户 管理的 预算外 资金安 排的拨 款收 入	上级补助、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财政结 转资金	单位 上年 净结 余	事 业 收 入	单 位 其 他 收 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264,373.30	47,429.57	138,607.73		78,33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12	1,335.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1,335.12	1,335.1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1,273.14	1,273.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99	61.9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229.11	22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11	22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69	181.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42	47.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568.79	17,684.79	134,773.00		59,111.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22.74	6,622.74							
2120101	行政运行	4,076.93	4,076.9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8.74	668.7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8.30	28.3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 市场监管	37.14	37.1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1,811.63	1,811.6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033.00	4,133.00	4,789.00		59,111.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68,033.00	4,133.00	4,789.00		59,111.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	213.05	213.05							

	督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3.05	213.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600.00	6,616.00	129,984.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600.00	6,616.00	129,984.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1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00	63.00							
21303	水利	63.00	63.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63.00	63.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66.73		2,766.73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66.73		2,766.73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2,766.73		2,76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55	670.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55	670.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4.36	384.3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19	286.19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2,980.00	3,755.00			19,225.00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2,980.00	3,755.00			19,225.00				
231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2,658.00	781.00			11,877.00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0,322.00	2,974.00			7,348.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4,760.00	23,692.00	1,068.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3,692.00	23,692.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3,692.00	23,692.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68.00		1,068.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1,068.00		1,068.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264,373.30	7,121.52	3,797.45	1,366.13	1,957.94	257,251.78		543.35	215.75				47,763.00	208,729.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12	1,335.12		8.18	1,326.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5.12	1,335.12		8.18	1,326.9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3.14	1,273.14		7.67	1,265.4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99	61.99		0.52	61.4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9.11	229.11	22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11	229.11	22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69	181.69	181.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42	47.42	47.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568.79	5,102.49	3,568.35	1,357.95	176.20	206,466.29		543.35				47,763.00	158,159.9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22.74	5,102.49	3,568.35	1,357.95	176.20	1,520.25		435.51					1,084.74	
2120101	行政运行	4,076.93	4,076.93	2,777.61	1,149.09	150.2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8.74					668.74		193.82					474.92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8.30					28.30		24.30					4.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7.14					37.14							37.1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11.63	1,025.56	790.73	208.86	25.97	786.07		217.39					568.6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033.00					68,033.00							68,033.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8,033.00					68,033.00							68,033.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3.05					213.05		107.84					105.2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3.05					213.05		107.84					105.2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600.00					136,600.00						47,763.00	88,837.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600.00					136,600.00						47,763.00	88,837.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00					63.00								63.00	
21303	水利	63.00					63.00								63.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63.00					63.00								63.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66.73					2,766.73								2,766.73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66.73					2,766.73								2,766.73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2,766.73					2,766.73								2,76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55	454.80			454.80	215.75			215.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55	454.80			454.80	215.75			215.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4.36	384.36			384.3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19	70.44			70.44	215.75			215.75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2,980.00					22,980.00								22,980.00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2,980.00					22,980.00								22,980.00	
231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2,658.00					12,658.00								12,658.00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0,322.00					10,322.00								10,322.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4,760.00					24,760.00							24,760.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3,692.00					23,692.00							23,692.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3,692.00					23,692.00							23,692.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68.00					1,068.00							1,068.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1,068.00					1,068.00							1,068.00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摘要	项目明细	绩效目标	合计	财政部门 安排的预 算拨款	财政 预算 外专 户拨 款	其他资 金
			合 计		257,251.78	178,915.78		78,336.00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57,251.78	178,915.78		78,336.00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本级					252,017.91	174,681.91		77,336.00
	城建计划编制及评价等 专项经费	1.年度城建计划及维护计划起草编制过程中，需要对拟纳入计划项目的科学性、系统性进行论证。 2.计划对我市城市道路桥梁、路灯、交通设施、排水、污水处理、水系等各类基础设施数量重新核查，研究论证维护标准，促进城建可持续发展。	1.城建维护设施量核准、养护标准动态论证及城建计划系统性评价工作涉及设施量种类多、分布范围广、分管部门多，汇总分析复杂，需聘请专家进行咨询论证。包括：信息发布、信息采集整理、综合分析评价、多媒体制作等，需经费12万元。 2.档案管理、办公耗材及计划材料印刷等需经费4.5万元。 以上合计16.5万元。	1.提高城建计划项目的可操作性，顺利完成城建计划编制下达工作。2.加强城市基础设施量统计，完成维护标准核准，有效提升维护管理水平。	16.50	16.50		

	政府专项-东一环快速路	工程起于沈海立交桥，止于文化路立交桥，全长6.8公里，双向六车道。同步建设文化路/三好街节点。	总投资22.6亿元，工期2年（2017-2018年），全部由市本级投资。工程起于沈海立交桥，止于文化路立交桥，全长6.8公里，双向六车道。同步建设文化路/三好街节点。2017年计划安排市本级资金4.2亿元（或用于购买服务资本金），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并启动主体工程。该项目将与长青街快速路合并形成我市的东部快速通道，达到将我市的东部车流向西部及浑南地区快速疏散，从而缓解我市东部地区的交通压力。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42,000.00	4,789.00		37,211.00
	政府专项-南部快速路项目	由长青街至胜利大街。	2017年预算安排20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2,000.00			2,000.00
	政府专项-小北关街铁路道口平改立（沈阳市小北关街跨沈吉线铁路人行桥）	新建跨铁路节点立交桥。	2017年预算安排10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1,000.00			1,000.00
	政府专项-辽宁中医地下通道	西起北陵大街，沿崇山路至辽宁中医药大学，横穿崇山路至辽宁中医住院部。全长790米，宽8米，净空4米。	2017年预算安排5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500.00			500.00
	政府专项-城建项目前期费	包括规划指令性任务（含规划定线、勘测定线、现场放线等）、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智慧城管、智慧交通系统、新水源建设、南站至机场快线、供水安全工程、海绵城市项目库、沈水路南地块沈水湾公园周边生活污水方案、彰北线柳河大桥及引线工程、南京街至和平大街排水（地铁配套工程）和宁山地区排水工程、中水回用、公交停车场枢纽等公交都市	2017年预算安排80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8,000.00			8,000.00

		项目、浑河沿线提升改造、百鸟公园提升改造；五爱街/南二环互通立交工程（慢行系统改造工程）；沈阳至辽中城际铁路等PPP项目前期费。						
	政府专项-小区配套-邮政局所补贴	改造东站等10处邮政局所。	2017年预算安排4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400.00			400.00
	政府专项-小区配套前期费（项目库）	开展保利海上五月花南北规划路、万科城市之光、万科翡翠公园渤海路、给水配套等工程前期工作和排迁工程。	2017年预算安排5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500.00			500.00
	政府专项-公共停车场建设补贴	公共停车场建设。	2017年预算安排10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1,000.00			1,000.00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市建委机关编制114人，实有在职112人，空编2人，继续购买2个服务岗位。	技术二类:2823元*2人*12月=67752元	保障市建委机关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6.78	6.78		
	办公设备购置	相关设备已达到报废年限，将按程序履行报废手续。为满足正常办公需要，拟购置相关设备。	1.台式电脑：3800元/台*3台=11400元； 2.打印机：1000元/台*5台=5000元； 3.复印机1台7500元； 4.传真机：1000元/台*5台=5000元； 以上合计28900元。	满足正常办公需要。	2.89	2.89		
	政府专项-沈阳市建设工程智慧监管与诚信管理平台	建设沈阳市建设工程智慧监管与诚信管理平台，包括软件开发、硬件、网络和系统集成等。	2017年预算安排500万元。	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500.00	500.00		

	政府专项-长青街快速路	工程起于泉园一路，止于浑南大道，全长4.5公里。工程包含三部分，一是泉园一路至二环设4车道高架桥，文萃路以北设置一对平行匝道；二是在现状长青桥两侧新建两座辅桥，长640米；三是长青街上跨浑南大道节点立交。	总投资10亿元，工期2年（2017-2018年），全部由市本级投资。工程起于泉园一路，止于浑南大道，全长4.5公里。工程包含三部分，一是泉园一路至二环设4车道高架桥，文萃路以北设置一对平行匝道；二是在现状长青桥两侧新建两座辅桥，长640米；三是长青街上跨浑南大道节点立交。 2017年计划安排市本级资金7500万元（或用于购买服务资本金），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并启动工程建设。该项目将与东一环快速路合并形成我市的东部快速通道，达到将我市的东部车流向西部及浑南地区快速疏散，从而缓解我市东部地区的交通压力。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7,500.00			7,500.00
	全市土建行业专业技术职称评审	市建委承担全市土建行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职称的评审工作，预计评审工作时间为2天。2016年中级评审答辩由原来的24个专业700余人增加到26个专业约895人，预计2017年度开展相近数量的评审，共涉及建筑学、建筑装饰、结构工程、道路桥隧、给排水等26个专业，因个别专业人数较多，需安排28个答辩组，每组2位专家。	1.租赁答辩房间费用13920元：28个答辩房间及1个工作人员房间，计29间*240元/间*2天=13920元； 2.会议室租赁费需9500元：1间300平米以上候考大厅（需可容纳350人以上）6500元/天，1间70人左右会议室（第一天评委会例会、专家培训会，第二天晚上召开面试答辩表决会）1500元/天（2天），计3000元； 3.餐费6390元（专家前一天下午入住，进行卷面评分，第二天全天考生答辩，共安排3餐）：按每人每餐30元标准，56位专家、15位工作人员，计71人*30元*3餐=6390元； 4.专家评委评审费84000元：中、初级组邀请省内副高级以上评审专家56人，每人每天1000元，按1.5天计算（专家前一天下午入住，进行卷面评分，第二天全天考生答辩），计56*1.5*1000元=84000元； 以上合计113810元。	保证评审质量，确保土建行业职称评审工作顺利完成。	11.38	11.38		

	燃气许可动态核查及气质检测专项经费	燃气管理部门应当按照管理权限，对燃气经营企业建立燃气经营许可证动态核查制度。在项目运行过程中，主管部门应当组织专家对获得特许经营权的企业经营情况进行中期评估。	<p>1.根据燃气经营许可相关规定，每年组织对燃气经营企业进行检查（市区内共58家），需要换发证书及新办理证书，按照年40家计算，40本*37元/本=1480元；</p> <p>2.市区内共5家管道燃气企业和53家液化石油气企业，每年组织两次燃气质量检测，每次对每家管道燃气企业采2个样本核查；抽查6家液化石油气企业，每家抽查2个样本，每个样本检测费用为1200元，计2*(5*2+6*2)*1200元=52800元。以上合计54280元。</p>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通过对获得特许经营权的燃气企业经营情况评估，加强对燃气经营企业管理，规范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活动，保证燃气供应和服务的连续性与稳定性。	5.43	5.43		
	记者站宣传费	在中央、省、市等主流媒体上宣传沈阳城乡建设工作。	在人民日报、经济日报、中国建设报等新闻媒体专题报道、宣传沈阳城乡建设工作，预算安排经费25万元。	借助中央、省、市媒体的宣传平台，大力宣传沈阳快速交通网络建设、海绵城市建设、地下管廊建设以及城建工作的动态、成果，展示沈阳城市建设新风貌，赢得广大市民对城市建设工作的支持和认可。	25.00	25.00		
	地方标准及技术应用方案制定专项经费	市建委科技与节能处负责沈阳市城乡建设领域包括城市建设、工业建筑、民用建筑、农村建设、城建、环保、市政以及自来水、煤气、交通等公用事业领域的地方技术规范的制定、审核、实施，组织开展建设工程关键技术的研究应用工作。	<p>1.编制《沈阳市居住建筑绿色设计标准》、《沈阳市地下空间顶板绿化覆土及绿地率计算标准》、《建筑节能外墙外保温系统技术指南》、《城市桥梁墩柱冬期暖棚保温施工技术操作指南》及《缓粘结预应力混凝土结构施工质量控制指南》共5个地方技术标准，需聘请建筑、结构、电气、暖通、材料等不同领域的专家，开展前期论证、材料整理，编制、审核、材料印刷等费用共计90万元。</p> <p>2.编制“高效节能门窗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方案”和“基于BIM技术装配式建筑构件的信息化模型设计与应用”2个关键技术应用方案，需专家论证、方案编制及印刷等费用共计30万元。</p>	加强技术标准制定的规范性和科学性，为城市建设提供科学技术保障，提高城市建设的技术水平。	120.00	120.00		

			以上合计120万元。					
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项目审核专项	<p>1.按照市政府下发的建筑节能减排任务分解表，对13个区市县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进行考核。</p> <p>2.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对申请国家级绿色建筑示范项目进行初审和验收；组织专家对申请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的项目进行初审，审查包括规划设计方案、绿色建筑评价标识报告、工程建设审批文件、性能效果分析报告等，并在项目建成后验收。</p> <p>3.对沈阳市绿色建筑进行标识评定。</p>	<p>1.按照市政府下发的节能减排任务分解表及沈阳市政府绩效考评细则要求，组织专家对各区县建筑节能考核，2017年预计组织专家对区县建筑节能专项检查考核2次，每次13个区县（市），需要13天时间，每次邀请专家5人（设计、施工、监理、检测、质量验收各一名），预算安排专家审核费5万元。</p> <p>2.请专家对“绿色建筑示范工程”进行评定，2017年预计绿色建筑示范工程项目20项，需专家审核费：5人*1000元/人*20次=10万元。</p> <p>以上合计15万元。</p>	结合沈阳市城市建设实际情况，坚决贯彻实施绿色建筑行动方案，合理利用建筑技术和可再生能源，推动全市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工作快速健康发展。	15.00	15.00			
春运及公交周无车日活动专项经费	<p>1.按市政府工作部署，市建委组织交通、铁路、民航、公安、民政等28家单位在春运期间合理安排运力，强化安全意识，定期检查监督春运车辆和场站运输等情况，及时协调相关问题，并设立24小时工作值班室。</p> <p>2.结合住建部“无车日”活动宣传要求和我市实际情况，组织媒体开展活动宣传，制作活动海报、宣传品等，以改变市民出行理念，推动绿色交通事业的发展。</p>	<p>1.2017年预算安排7万元用于组织全市春运工作、例会、检查、宣传等费用支出。</p> <p>2.按照住建部要求开展“无车日”活动，利用电台、电视台、报纸等媒体进行“无车日”活动宣传，印制倡议书、制作活动海报等，2017年预算安排5万元。</p> <p>以上合计12万元。</p>	<p>1.按照“和谐有序、安全为先、科学组织、优质便捷”的原则对春运工作做出具体部署，全力保障人民群众能方便快捷出行，过上一个幸福、祥和、安宁的春节。</p> <p>2.通过开展“无车日”活动，在交通领域推进节能减排、减少机动车污染，倡导“少开一天私家车，少用一天公务车”，积极践行“绿色生活”、“绿色出行”和“绿色消费”模式，共同参与改善我市空气质量工作，为顺利完成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做出积极贡献。</p>	12.00	12.00			

	12319经费	人员、公用及设备维护、购置等经费支出。	<p>一、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专业三级35人，不在编）：3085元/人·月*12月*35人=1295700元。</p> <p>二、在编工作人员3人工资（含退休1人）及采暖费等共计274034元。</p> <p>三、公用经费。</p> <p>1.21329元/人*2人=42658元；</p> <p>2.冬季办公区域采暖费42155元，夏季办公区域蒸汽费17860元；</p> <p>小计102673元。</p> <p>四、经常性费用支出。</p> <p>1.12319网站及网络维护费：30000元；</p> <p>2.服务器及硬件维护费：62600元；</p> <p>3.12319网络通讯费（12319热线电话费）：3300元/月*12月=39600元；</p> <p>4.30B+D数字电路月租费（2兆数字电路月租金）：3000元/月*12月=36000元；</p> <p>小计168200元。</p> <p>五、服务岗位35人（不在编），无日常运行经费，需一定额度的日常经费补助保障工作正常开展，按照一般事业单位2017年公用经费定额相对于2016年上调比例，在2016年核定额度的基础上，2017年核定额度319018元。</p> <p>六、专项经费。</p> <p>1.计算机15台：3800元*15=57000元；</p> <p>2.耳麦40个：520元*40=20800元；</p> <p>3.话盒10个：300元*10=3000元；</p> <p>4.虚拟机软件20000元；</p> <p>5.路由器模块2个：2000元*2=4000元；</p> <p>6.A3打印机1台6000元；</p> <p>小计110800元。以上合计2270425元。</p>	沈阳12319建设事业热线服务中心365天全年无休，24小时开通。受理市民城建、煤气、自来水、房产、路灯、人防等方面问题的投诉、咨询、举报、建议等，年受理量8万余件，是真正为政府分忧，为市民服务的热线。	227.04	227.04		
--	---------	---------------------	--	---	--------	--------	--	--

<p>法律诉讼、执法成本及立法项目论证专项</p>	<p>1.通过法律诉讼，保障市建委行政管理活动的合法、有效，维护市建委的合法权益。</p> <p>2.保障行政执法处罚的工作成本，推进执法工作有效开展，避免行政执法复议、诉讼和行政赔偿。</p> <p>3.起草部门(市建委)组织召开立法论证会听取有关机关、组织和公民的意见，保障立法质量，确保政府规章的合法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p>	<p>1.市建委与加拿大安科环保公司追加被执行人纠纷案、与北京爱德威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与相关当事人行政诉讼案等，2017年预算安排55万元。</p> <p>2.执法案件技术鉴定费：施工单位违反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新型墙体材料应用管理的处罚额度较大的，需委托专业技术鉴定机构对施工单位使用的建筑材料进行检测和技术鉴定。每年约6起，平均每次技术鉴定费2.1万元，计2.1万元*6次=12.6万元；</p> <p>3.执法卷宗档案制作、保管费用：105元/卷*300卷=3.15万元；</p> <p>4.重大案件专家论证费：对违法企业超过3万元以上罚款的需要组织专家论证，包括建筑节能、新型墙体材料、节水设施、招投标、劳务分包等方面重大违法案件，每次邀请专家5人，每次每名专家费1000元，年约10起，计1000元/人*5人*10次=5万元；</p> <p>5.按照市政府法制办立法计划，2017年度市建委拟组织3部立法项目论证，需登报征求市民意见，各类报纸广告宣传/沈阳日报广告价格标准：1100元*6版=0.66万元。</p> <p>以上合计76.41万元。</p>	<p>1.为市建委涉诉案件提供法律服务，保障市建委合法权益。2.提高我市城乡建设执法科学性，确保市建委行政执法活动顺利开展。3.保障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依法开展市建委行政执法工作。4.提高我市城乡建设立法质量，顺利完成市政府立法计划。</p>	<p>76.41</p>	<p>76.41</p>		
---------------------------	--	---	--	--------------	--------------	--	--

	<p>城建项目方案论证及风景名胜区规划审查等专项经费</p>	<p>1.聘请专家对2017年所实施的绿化、水系、垃圾、市容环境治理等城建项目中的重点项目进行综合论证、评估并出具书面材料，为设计、施工提供依据。</p> <p>2.聘请专家论证风景名胜区内的建设项目。</p> <p>3.从2016年起我市全面开展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按照国家、省有关文件要求，每个市要建设一个不小于15平方公里的示范区，到2020年建成区20%的面积达到示范区要求，到2030年建成区80%的面积达到示范区要求。</p>	<p>1.聘请专家对2017年所实施的绿化、水系、垃圾、市容环境治理等城建项目中的重点项目进行方案综合论证、评估并出具书面材料，为设计、施工提供依据，需费用：1000元/人*5人*10次=50000元。</p> <p>2.邀请国内知名专家学者对风景名胜区规划审查论证及建设项目方案论证，需费用：1000元/人*5人*6次=30000元。</p> <p>3.对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进行专家论证，需费用：1000元/人*5人*5次=25000元。</p> <p>以上合计10.5万元。</p>	<p>1.通过专家论证为项目的设计和施工提供技术支持和科学依据，减少不必要的项目开支，为更好的使用城建资金提供技术保证。2.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要求完成我市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的审查、申报工作,风景名胜区规划未批准的，不得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各类建设活动。</p>	10.50	10.50		
	<p>勘察设计核查及招标代理机构资格审查专项经费</p>	<p>1.组织专家进行核查，包括勘察设计动态核查及勘察质量核查等。</p> <p>2.全年3次，每次聘请4位专家对招标代理机构资格延续、升级、新设立进行审查。</p>	<p>1.每年一次省住建厅勘察资质动态核查（全市共352家勘察单位，请专家分5组进行核查）：专家10人*1000元/人=10000元；</p> <p>2.每年一次省住建厅工程勘察质量核查（一年约900多个项目，年抽取40个项目，分5组，每组核查8个项目）：专家10人*1000元/人=10000元；</p> <p>3.每年一次住建部勘察质量大核查（每年抽取35个项目，分5组，每组核查7个项目）：专家10人*1000元/人=10000元；</p> <p>4.每年一次沈阳市建委工程勘察质量核查（一年约6000多个子项目，年抽取100个子项目，分5组，每组核查20个项目）：专家25人*1000元/人=25000元；</p> <p>5.招标代理机构资格专家审查费：专家4人*600元/人*3次=7200元；以上合计6.22万元。</p>	<p>1.加强我市工程勘察资质管理，提高勘察、设计质量。</p> <p>2.确保招标代理机构资格审查工作的公平性、公正性、保证建筑市场良性运转。</p>	6.22	6.22		

	服务中心运转经费	建委机关服务中心运转经费支出。	2017年预算安排63.24万元，专项用于建委机关服务中心运转经费支出。	做好市建委机关行政事务管理工作及后勤保障工作，保证市建委机关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63.24	63.24		
	政府专项-城投公司道路维护费	道路面积9911平方米。	2017年预算安排3万元。	保障市政设施完整，交通便利。	3.00	3.00		
	市政甲控材料检测、项目方案论证及新工艺、新设施推广专项经费	<p>1.做好市政工程材料甲控工作。</p> <p>2.按照市政府工作部署，为做好我市城建计划项目实施及排迁方案论证工作，由市建委负责对拟列入城建计划项目进行方案初审。为做好项目建设方案及工程技术工作，保证项目顺利实施，需邀请相关专家对项目建设进行论证。</p> <p>3.邀请相关专家、设计单位对市政新工艺、立体停车场设施进行选型，并进行宣传推广。</p>	<p>1.对甲控的水泥稳定碎石、沥青混凝土等主材检测，2017年市政府投资道路工程计划建设30万平方米，计划抽检样块500组，每组检测费100元，预算安排检测费5万元。</p> <p>2.市政项目排迁及实施方案专家论证，按一年25次计算，每次论证费4000元，需经费10万元。</p> <p>3.2017年继续推广市政建设新工艺、新材料及立体停车场等新设施，邀请专家、设计单位对新工艺、新材料进行选型设计论证，每项设计费用及推广宣传费用0.5万元，按5项计算，需经费2.5万元；请检测机构对新工艺、新材料及立体停车场等新设施的适应性、施工方法、质量、性能等进行检测，每项检测费0.5万元，按5项计算，需经费2.5万元。</p> <p>以上合计20万元。</p>	<p>1.严格控制甲控材料质量。</p> <p>2.科学准确地完成城建计划项目排迁及实施方案的论证工作。</p> <p>3.推广新工艺用于市政工程，提高市政施工水平；推广立体停车场设施，逐步解决城市停车难题。</p>	20.00	20.00		
	住房货币化补贴费用	根据《沈阳市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分配货币化试行办法》（沈房改发[1999]8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市直单位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工作的通知》（沈房[2013]62号），为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货币化补贴。	经市房产局审批，补贴人数3人，补贴面积69.28平方米，补贴金额5.6951万元。	按规定为相关职工发放购房补贴，保障职工权益。	5.70	5.70		

政府专项-绿化工程土地租金	流转土地总计3.63万亩，3511万元（标准：菜田1200元/亩、水田900元/亩、旱田600元/亩），其中：市建委699.53亩，资金49.0578万元；浑南区（含原东陵区、浑南新区和棋盘山）11924.2亩，资金1124.2677万元；于洪区7676.594亩，资金795.0829万元；大东区6619.61亩，资金592.2114万元；沈河区1658.97亩，资金192.7005万元；皇姑区2338.54亩，资金279.8859万元；苏家屯区1844.88亩，资金166.9812万元；沈北新区2129.09亩，资金147.0837万元；和平区1410.02亩，资金163.2294万元。	2017年预算安排3511万元。	改善城市环境。	3,511.00	3,511.00		
政府专项-城建工程拆迁审查费	城建工程拆迁审查费。	2017年预算安排300万元。	保障审查工作顺利开展。	300.00	300.00		
政府专项-市联合清欠办工作经费	市联合清欠办工作经费。	2017年预算安排19万元。	保障审查工作顺利开展。	19.00	19.00		
政府专项-第三方道路检测	第三方道路检测。	2017年预算安排300万元。	保障审查工作顺利开展。	300.00	300.00		
政府专项-世行三期交通项目贷款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世行三期贷款属国外政府贷款，合同签署于1999年，贷款金额46762万元，截至目前贷款余额10896万元。2017年预算安排还款3598万元，其中，本金3430万元，利息168万元。贷款资金当年主要用于沈洲路、黑龙江街、珠林路、南九路等34个城建项目建设。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3,598.00	898.00		2,700.00
政府专项-世行辽河流域一期项目（基于GPS的城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210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210.00	80.00		130.00

	市管理信息系统、水质监测站)							
	政府专项-经建国债项目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664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664.00	146.00		518.00
	政府专项-地债2013迎宾路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433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433.00	433.00		
	政府专项-地债2013东陵路高架桥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433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433.00	433.00		
	政府专项-地债2014农村公路(含险桥改造)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5210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5,210.00	210.00		5,000.00
	安全生产及安全员审核等专项经费	组织宣传媒体围绕活动主题开展活动,增强行业及全社会安全发展理念,提高安全管理水平。	<p>1.安全生产月活动共需61000元。其中:按照市政府要求利用媒体开展宣传工作需10000元;制作宣传标语、安全挂图、购买安全旗需10000元;开展主题活动、启动仪式需10000元;开展咨询日活动,租场地6000元;为提高农民工自我防护能力,购买施工安全宣传书籍5000册,免费发放给农民工,每册5元,共25000元。</p> <p>2.质量安全大会18480元。其中:会场租场费6000元;设备运输及装卸费4000元;制作安全文明工地牌匾120个,每个60元,共7200元;制作先进单位奖状16个,每个30元,共480元;制作先进个人奖状80个,每个10元,共计800元。</p> <p>3.质量安全事故处理费50000元。每年发生质量安全事故,需技术鉴定部门提供技术鉴定报告,需费用50000元。</p> <p>4.每年需审核企业安全员申报材料13000份,分12次审核,需聘请专家3人,每次每人审核费用800元,全年需费用3*800*12=28800元。</p> <p>以上合计158280元。</p>	全面宣传安全生产,确保安全生产月建筑死亡事故为零。	15.83	15.83		

	政府专项-地债2014自然村通油路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3126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3,126.00	126.00		3,000.00
	政府专项-地债2014东陵路高架桥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4322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4,322.00	445.00		3,877.00
	政府专项-地债2014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工程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460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460.00	460.00		
	政府专项-2015年新增地债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1344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1,344.00	1,344.00		
	政府专项-地债2015年第一批置换债券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5年第一批置换债券，债券使用年份为2015年，债券本金余额201105万元，截至目前本金余额201105万元。2017年预算安排还款9653万元，全部为利息支出。债券资金用于置换城区道路桥梁、沈西开发大道等30个多个债务项目资金。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9,653.00	9,653.00		
	政府专项-地债2015年第二批置换债券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243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243.00	243.00		
	政府专项-地债2016年第一批公开一般置换债券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5947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5,947.00	5,947.00		
	政府专项-地债2016年南运河综合管廊建设项目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2030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2,030.00	2,030.00		
	政府专项-地债2016年第二批定向承销一般置换债券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3149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3,149.00	3,149.00		
	政府专项-地债2016年第二批定向承销专项置换债券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1068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1,068.00	1,068.00		
	应急救援演练	租用大型施工机械，开展多部门配合施工现场应急救援演练。	租用吊车、挖掘机、油压剪、发电机等设备，并雇佣力工、电工、架子工和木工等进行现场场景搭设、模拟应急救援演练等，2017年预算安排5万元。	按照市应急办要求，将事故或应急事件发生后的生命财产损失降至最低，且每年至少组织1次演练。	5.00	5.00		

	政府专项-开行城投公司转移至土地储备中心的贷款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5850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5,850.00	1,850.00		4,000.00
	政府专项-开行哈大客运专线项目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22832万元。	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本息，降低政府债务率，节约财务成本。	22,832.00	22,832.00		
	政府专项-大伙房输水配套工程水资源费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26763万元。	及时拨付大伙房输水工程输水配套费。	26,763.00	26,763.00		
	政府专项-工程尾款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17000万元。	及时核定审核拨付工程尾款。	17,000.00	17,000.00		
	政府专项-南北快速干道一期（南二环至北二环段）	项目南起南二环，北至北二环，途经五爱街-西顺城街-望花南街，全长8.5公里。全线分三段：一是南段五爱街隧道3.3公里；二是中段西顺城路隧道2.4公里；三是北段高架，分为二段，第一段上跨联合路、沈吉铁路后落地；第二段高架起点位于柳条湖立交北侧，至望花立交桥南侧落地，2.8公里。	2017年预算安排49005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49,005.00	49,005.00		
	政府专项-昆山西路与304国道连通工程（广业路与昆山西路贯通工程）	项目西起304国道与北一西路交叉口，沿现状广业路向东敷设，终至二环大成桥下昆山西路环岛，全长2.72公里。共分两部分：一是丁香道口平改立工程，于铁路十六公里道口、丁香道口处分别设下穿框构桥立交，全长840米；二是高架桥工程，于大于线道口北侧设斜拉桥（转体施工）跨越规划京沈客专等铁路线路，全长1.88公里。	2017年预算安排40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4,000.00	4,000.00		

	政府专项-中央大街跨浑河桥	工程位于三环西侧张士开发区和苏家屯区之间，起于中央大街大堤路口，向南跨越浑河，与苏家屯中央大街及滨堤路相交，全长1.8公里，宽40米，双向6车道。桥梁结构为简支小箱梁结构。	2017年预算安排15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1,500.00	1,500.00		
	政府专项-东塔跨浑河桥工程	项目北起沈水东路，南至祝科街，机动车双向8车道，全长1700米，南侧征地拆迁排迁由浑南区负责，北侧征地拆迁由市政府和所在区按7:3比例承担。北岸桥梁引道与沈水东路框构桥相接，南侧接线路采用半苜蓿叶式匝道与南堤路立交。	2017年预算安排120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12,000.00	12,000.00		
	政府专项-南北快速干道-综合管廊	工程全长约2.4公里，布置在南北快速干道南段隧道上方。断面尺寸为20.9m×3.5m。纳入电力、通信、给水、热力、污水及雨水等管线。	2017年预算安排30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3,000.00	3,000.00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会计核算中心					38.36	38.36		
	财务集中管理及统一核算费用	会计核算中心负责建委机关及其所属事业单位经费核算、相关城建项目财务核算以及相关会计档案的整理、装订和保管工作。	一、会计档案制作费：40元/卷*1500卷=60000元。 二、财务统一核算费用共计314600元。其中： 1.通用记账凭证250元/盒*70盒=17500元； 2.原始凭证粘贴纸1200元/包*100包=120000元； 3.借款单1500元/包*5包=7500元； 4.转账支票领用单1200元/包*70包=84000元； 5.费用报销表1200元/包*50包=60000元。 6.购置360杀毒软件18000元（含三年服务费）。 7.购置计算机2台，每台3800元，共计7600元。 三、财务软件及计算机网络服务费9000元。其中：新中大软件服务费4000元/年；计算机网络服务费	确保市建委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经费核算和相关城建工程财务工作正常开展。	38.36	38.36		

			5000元/年。 以上合计383600元。					
沈阳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					38.72	38.72		
	住房货币化补贴费用	根据《沈阳市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分配货币化试行办法》（沈房改发[1999]8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市直单位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工作的通知》（沈房[2013]62号），为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货币化补贴。	经市房产局审批，补贴人数1人，补贴面积20平方米，补贴金额1.58万元。	按规定为相关职工发放购房补贴，保障职工权益。	1.58	1.58		
	房地产信息发布及开发企业信用管理等专项经费	<p>1.加强房地产市场信息统计、分析、监测，及时针对新情况、新问题提出解决措施和办法。</p> <p>2.总结近几年我市在去库存方面的主要工作成果，包括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成就，并重点就浑南新区、沈北新区等库存较大地区的房地产市场遇到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研究今后如何应对与防范空城现象的发生，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p> <p>3.建立房地产企业信用数据库，实现企业信用信息资源共享；加强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范房地产开发企业经营行为。开展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历史遗留项目追责工作，每年将核查结果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p> <p>4.现有在职人员16人，台式电脑16台，3台2008年以年购置电脑因设</p>	<p>1.编制房地产动态报告（分发给有关部门及企业等）：每期编制、印刷1000册，每册约20元，每年12期，年费用240000元；</p> <p>2.研究分析沈阳房地产业与建筑产业化协调发展，并重点就浑南新区、沈北新区等库存较大地区的房地产市场遇到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研究今后如何应对与防范空城现象的发生，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需费用25000元；</p> <p>3.沈阳市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管理系统网络维护及升级费50000元；</p> <p>4.在沈阳日报等媒体公布相关房地产企业信用、资质核查及相关追责情况等需费用45000元；</p> <p>5.购置3台台式电脑：3800元*3台=11400元；</p> <p>以上合计371400元。</p>	<p>1.保持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可持续发展，更好地指导我市房地产市场，促进房地产业与沈阳现代建筑产业协调发展。</p> <p>2.对开发企业的工程项目实行有效管理，对企业的诚信给与公正的评价，为管理部门提供信用信息，实现企业信用信息资源共享。同时对有历史遗留问题的项目进行追责。</p>	37.14	37.14		

		备陈旧，已影响使用，拟更新3台。						
沈阳市城市建设项目办公室					100.90	100.90		
	城建项目基础性论证及项目前期专项经费	<p>1.开展城建项目可研、初设及施工图设计发生的论证及实施方案招标代理等相关工作。</p> <p>2.为城建项目建设提供必需的前期工作及策划项目库备选项目方案。</p>	<p>1.围绕项目可研及初设进行现场踏勘、调查摸底、收集和整理资料（水文地质、环评、气象资料，地形图补测、地质初勘制作影视资料等）等所需费用10万元。其中：（1）道路交通项目如东一环、南一环、西一环快速路系统建设等需费用6万元；（2）环境景观改造项目如浑河长大铁路以西三环景观提升、望花岭公园海绵城市设计、七二四蓄洪区周边景观绿化及广场方案设计等需费用4万元。</p> <p>2.组织项目方案征集、工程可研、初设、施工图设计以及项目论证、评审、咨询、审查、报批等工作需费用75万元。其中：（1）招标代理费、设计方案补偿费等40万元。全年约2个项目进行方案征集，每个项目招标代理费4万元，约4家单位设计方案补偿，每家4万元，计2*4+2*4*4=40万元；（2）专家咨询、论证费5万元。全年聘请专家10次，每次平均5人，专家费0.1万元/人，计0.1*5*10=5万元；（3）机构评审费（如环评、能评、防洪影响、矿产压覆等）30万元。全年约有15个项目需要进行机构评审，每个项目机构评审费2万元，计15*2=30万元。</p> <p>3.项目图集、效果图及动画制作费15.9万元：（1）城建计划项目图集100本，80元/本，计0.8万元；（2）道路、环境、景观项目60个，每个项目分别制作总平面、鸟瞰俯视、节点详图3套效果图，设计制作费700元/套，计60*3*0.07=12.6万元；（3）动画制作费2.5万元。</p> <p>以上合计100.9万元。</p>	及时充分做好项目前期工作，为建设项目提供可研、初设及施工图方案、资料、建议，保障项目全面顺利进行，为缓解交通压力，增加道路通行能力。	100.90	100.90		

沈阳市村镇建设办公室					94.46	94.46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宣传及特色小镇专项规划编制费	为贯彻落实《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建设的实施意见》(辽政发[2016]49号)中“积极开展城镇化宣传工作,为推进城镇化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要求,组织编制特色小镇专项规划。 1.开展新型城镇化宣传工作,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2.编制特色小镇专项规划。	1.2017年举办4次区、县(市)新型城镇化现场宣传活动,每次需要3万元,涉及广告、标语、图片展览、资料及场地等费用,共计12万元。 2.组织编制特色小镇专项规划30万元,其中:(1)专项规划编制及印刷费25万元;(2)专家咨询及论证费5万元(1000元/人*5人*10次=50000元);以上合计42万元。	形成覆盖全市村镇综合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规划,为新型城镇化发展提出建设方案及特色小镇建设规划,在全市形成城镇化发展良好氛围,为我市城镇化建设提供良好的舆论环境。	42.00	42.00		
	全面开展沈阳市村内道路建设三年行动专项	为贯彻落实《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宜居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辽政发[2014]12号),改善居民出行条件,提升居住环境,开展全市村内道路建设三年行动。 1.组织开展全市村内道路现状调查。 2.组织建立沈阳市道路现状数据库。 3.组织编制村内道路建设专项规划方案。	1.继续组织开展全市村内道路现状调查、摸底排查,一年中分不同小组进行数百次现场勘察,资料收集、整理、印刷、汇总、归档等,共涉及9个区、县(市),需费用10万元。 2.继续组织建立沈阳市村内道路现状数据,建立村内道路档案需经费10万元,涉及村内道路相关文件印刷、数据、影音资料整理,基础信息录入、照片扩印、CAD制作等。 3.继续组织编制相关村内道路建设专项规划方案26万元;其中:规划设计方案15万元,定线费4万元,地形图测绘费4万元,图片制作费1.5万元,印刷费1.5万元。 以上合计46万元。	到2017年底前,全市区、县(市)三分之二的行政村道路基本实现硬化,其余行政村道路基本实现砂石化。	46.00	46.00		
	住房货币化补贴费用	根据《沈阳市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分配货币化试行办法》(沈房改发[1999]8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市直单位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工作的通知》(沈房[2013]62号),为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货币化补贴。	经市房产局审批,补贴人数1人,补贴面积85平方米,补贴金额6.46万元。	按规定为相关职工发放购房补贴,保障职工权益。	6.46	6.46		

沈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4.00	4.00		
招标投标投诉处理等专项经费	<p>1.规范招标投标行为，保证招标投标活动依法顺利运行，进一步推进招标投标管理工作。</p> <p>2.查处违规行为，并及时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投诉。</p> <p>3.完善档案管理工作,保证业务工作正常运行。</p>	<p>1.查处违法违规、招标投标投诉处理费2万元。其中：对招标投标投诉处理及违法违规等行为进行技术认定，并出具认定报告，年均8次，每次需3名专家，每次每人500元，年需1.2万元（3人*500元/人*8=1.2万元）；调查取证并整理资料费0.8万元；小计2万元。</p> <p>3.档案整理及招标投标专项资料印刷费2万元。</p> <p>以上合计4万元。</p>	<p>1.规范招标投标行为，保证招标投标活动顺利运行。</p> <p>2.推进招标投标管理工作，完善相关体制。</p> <p>3.及时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投诉。</p> <p>4.完成辽宁省住建厅工作要求和上级领导交办的任务。</p>	4.00	4.00			
沈阳市外商投资建设项目办公室					9.45	9.45		
招商光盘及项目册制作等专项经费	就我市建设整体状况对外进行宣传、推介和项目说明，为投资我市建设领域外商提供服务。	<p>1.委托专业人员对光盘内容摄制、制作需费用25000元；光盘设计、包装:12元/盘*300盘=3600元；</p> <p>2.印制法律法规指南手册：80元/册*120册=9600元；</p> <p>3.印制招商项目册：135元/册*150册=20250元；</p> <p>4.根据外事出访地区不同，将相关材料翻译成英语、日语、韩语等语种，180元/千字*200千字=36000元；</p> <p>以上合计94450元。</p>	宣传推介沈阳市重点城建项目，促进招商引资。	9.45	9.45			
沈阳市建筑节能墙体材料改革管理办公室					2,985.44	2,985.44		
执法检查、政策公告及相关设备购置等专项经费	<p>1.部分办公设备已超过使用年限，虽经多次维修，已无法满足办公需求，拟更新部分办公设备。同时新增一人，拟新增一台电脑。</p> <p>2.对优秀施工企业、违法施工单位、违法工程、建筑节能政策等进行公告；向建设、施工、监理等相关单位发放建筑节能宣传手册、相关政</p>	<p>1.办公设备购置需25000元。其中：多功能一体机一台20000元；台式电脑一台3800元；A4打印机一台1200元。</p> <p>2.执法检查、政策公告及宣传等费用37500元。其中：（1）宣传册设计、排版、印刷3000册*3.5元/册=10500元；（2）《建筑节能验收规范》等相关技术标准、图集100套*60元/套=6000元；（3）建筑节能检查专用文本3000份*2元/份=6000元；</p>	<p>确保工作正常开展，完成沈阳市内及辖区县（市）建筑节能专项检查800万平方米以上；建筑节能设计阶段合格率100%，施工阶段合格率99%以上。</p>	6.25	6.25			

		策法规等，普及建筑节能相关知识和政策；对相关施工单位下发建筑节能检查通知。	(4) 宣传展板(含支架)制作60块*250元/块=15000元； 以上合计62500元。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人员编制30人，实有在职21人，空编9人，购买2个服务岗位(厨师)。	技术一类:2875元*2人*12月=69000元	确保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6.90	6.90		
	网络租赁费	满足建筑节能信息网、大型公建能耗统计平台、建材备案信息系统等网络或系统平台运行需求。	联通:60000.00元 * 1条 = 60000元	加强沈阳市建筑节能信息网网站建设，加快我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体系建设步伐。	6.00	6.00		
	建材展示厅维护费	建材展示厅(建筑面积2450.34平方米)日常维护。	购买保安、电工、水暖、保洁等8个服务岗位，平均每人每月1600元，即8人*1600元/月*12月=153600元。	确保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5.36	15.36		
	返退开发单位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1.确保工程使用新型墙体材料，并达到现行节能建筑标准。 2.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是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预缴资金。按文件规定：当工程使用新型墙体材料，并达到现行节能建筑标准，应返还给建设单位预缴资金。	2017年预算安排返退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2766.7275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按照有关规定返退开发单位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2,766.73	2,766.73		
	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利用相关方案及标准编制专项经费	编制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利用相关方案标准，提高我市建筑垃圾利用率。	编制《沈阳市建筑固体废物资源化发展五年规划》、《沈阳市建筑垃圾资源化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方案》、《混凝土用再生粗骨料沈阳市地方标准》及《混凝土用再生细骨料沈阳市地方标准》，规划编制、论证及印刷等需费用40万元。	促进我市城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利用，提高资源利用率。	40.00	40.00		

	沈阳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 and 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	建立与国家能耗监测平台联网的能耗监测平台，为实现能耗实时动态监测创造条件。	根据省建设厅要求，我市需完成100栋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任务指标。目前已完成31栋，2016年实施6栋。2017年，市建委建筑节能办将继续联合市政府办公厅公共机构节能处共同完成10栋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任务，根据已建设的建筑能耗监测项目所需资金，每栋楼约14万元（其中设备费11.2万元；包括多功能电表、普通三相电表、互感器、8口总线型采集器、采集器电源模块、其他耗材等，安装调试费2.8万元），10栋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建设需资金140万元（具体费用以预算审核为准）；另，需项目设计费4.2万元；小计144.2万元。	加快我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体系建设步伐。	144.20	144.20		
沈阳市辽河保护区管理局					1,180.05	180.05		1,000.00
	辽河干、支流断面监测	辽河干、支流断面监测是省政府考核我市辽河污染防治工作的重要内容，已纳入政府绩效考核，需每月上报监测结果作为考评依据。同时，断面监测也是沈阳市辽河保护区管理局水质监管工作的重要手段，为及时、准确了解辽河干、支流水质状况、发现水质异常、分析污染原因、体现生态治理修复和污染治理成果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	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对辽河干流3个断面、辽河支流13个支流汇入辽河口断面、7处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控制断面及4处监控对比断面进行月监测，共需费用20万元。	每月按时提供水质监测报告，及时发现支流河生态文明示范区控制断面、入河口断面水质异常状况。	20.00	20.00		

	沈阳市辽河保护区生态状况评估和生物多样性观测站建设方案编制费	1.生态状况评估是体现辽河生态治理成果的重要依据，也是继续开展辽河生态修复和实施“一带”建设的科学依据。每年开展生态状况评估工作，可以摸清生态“家底”，收集建立完善数据清单，对比生态环境变化，为实现辽河流域治理目标，体现生态效益，起到重要的支撑作用。 2.结合辽河干流康平段实际编制辽河干流生物多样性观测站建设方案。	1.委托具有资质的科研单位持续开展沈阳市辽河保护区生态状况评估工作，需费用9万元。其中：现场调查及生态监测费2万元，评估报告编制及印刷费等7万元。 2.辽河干流生物多样性观测站建设方案编制费5万元。 以上合计14万元。	1.形成年度《沈阳市辽河保护区生态状况评估报告》，科学、系统、全面体现沈阳市辽河生态治理效果，及时发现保护区内存在的生态风险，提出项目建设与生态保护的意见，确保河流生态系统安全。 2.完成辽河干流生物多样性观测站建设方案设计，指导辽河干流康平段生物多样性观测工作。	14.00	14.00		
	办公设备购置	人员编制23人，实有在职17人。现有电脑21台，有12台无法使用，已影响正常工作需要，拟更新8台。	台式电脑8台*3800元/台=30400元。	是完成沈阳市辽河治理保护工作任务的基础保障。	3.04	3.04		
	政府专项-辽河保护区执法执行专项经费	执法执行雇用机械设备、车辆及人员，保护区执法警示、公示牌制作及维护，执法宣传、公告，执法文书、法规汇编等印刷，法律咨询服务、律师代理应诉等。	(一)市本级(10万元) 1.辽河保护区执法警示及公告等费用：制作执法警示告诫牌、执法监察公示牌及其日常维护和损毁更新、报纸或大屏幕刊登执法宣传及送达公告等费用。 2.执法文书及宣传资料等制作费用：日常行政执法文书、巡查执法日志、相关法律法规汇编、执法条幅、执法传单等印刷制作费用。 3、法律服务费：行政诉讼案件律师咨询、代理等服务费用。 (二)各区县(沈北新区8万元、辽中区13万元、新民市16万元、法库县8万元、康平县8万元) 1.辽河保护区执法执行经费：执法租用铲车、挖掘机、运输车辆等机械设备以及强制执行雇用人员等费用。	整治违法违规行为，规范辽河保护区秩序，巩固辽河治理保护成果。	63.00	63.00		

			<p>2.执法宣传费：地方电视台、电台或报刊执法宣传、执法宣传板、执法条幅、执法传单等印刷制作费用。</p> <p>3.法律服务费：行政诉讼案件律师咨询、代理等服务费用。</p> <p>执法经费合计63万元。</p>					
	政府专项-康平县辽河堤顶路硬覆盖工程（金家坨子至京四桥）	建设沥青路面15公里，路基宽8.5米，路面宽7米，路基土方约27万立方米，配套建设路牙石、混凝土排水槽、安保设施和交通工程。	2017年预算安排1000万元。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1,000.00			1,000.00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人员编制23人，实有在职17人，根据工作需要，购买3个服务岗位。	技术二类：2823元*2人*12月=67752元，普通用工：2770元*1人*12月=33240元；小计100992元。	全面完成沈阳市辽河治理保护工作任务书中确定的工作任务的基础保障。	10.10	10.10		
	辽河巡查监管中心运转经费和辽河远程监控项目改造维护费	<p>1.辽河巡查监管中心位于新民市方巾牛村，2012年12月投入使用，建筑面积1540.9平方米，主要用于对辽河建设成果进行展示、科普知识普及，并充分发挥日常巡查监管作用，及时查处保护区内各类违法行为，确保辽河治理成果不反复不倒退。</p> <p>2.为保证辽河远程监控指挥平台项目正常运转，满足必要的日常维护需求。</p>	<p>1.建筑面积1540.9平方米，按每月每平方米10元的标准核定物业费（含水、电、燃气、采暖、安保、维护等费用），一年计10元/平方米·月*1540.9平方米*12月=184908元。</p> <p>2.对本辽辽和毓宝台两处监控系统进行电源改造、调试共17000元。其中：地面挖沟8010元、起砖及恢复750元、木栈道开挖及恢复980元、管理房前混凝土开槽及恢复960元、管理房地砖和绿化带开挖及恢复1050元、穿线管375元、室外铠装电缆2050元、调试费2825元。</p> <p>3.对8处监控地点进行维护，按照行业市场价格，一年维护价格按建设合同总价格的10%计算，为157200元。</p> <p>以上合计359108元。</p>	<p>1.通过辽河科普馆和巡查监管中心的有效运行，加大执法力度，及时查处保护区内“八乱”等各类违法行为，为辽河全线生态封育提供有力保障。</p> <p>2.辽河远程监控指挥平台的建立和稳定运行，有助于实现辽河保护区沈阳段的自动监控、远程指挥并辅助防洪减灾，实现对辽河保护的科学保护与管理，有力支持辽河保护区的长期、稳定和快速发展，科学分析并支持辽河保护区的规划与远景发展。</p>	35.91	35.91		

	网络租赁费	满足日常办公和日常维护辽河远程监控指挥平台一期项目正常运转。	电信:60000元*1条=60000元,联通:7500元*8条=60000元。	辽河远程监控指挥平台的建立,实现了辽河保护区沈阳段的自动监控、远程指挥并辅助防洪减灾。实现对辽河保护的科学与管理。有利支持辽河保护区的长期、稳定和快速发展,科学分析并支持辽河保护区的规划与远景发展。	12.00	12.00		
	辽河治理与保护管理专项	1.按照省辽河局统一部署,每年在辽河沿岸和重要节点组织开展辽河宣传教育活动,宣传辽河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等,倡导全社会保护辽河水环境。 2.沈阳市辽河保护区管理局是沈阳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之一,辽河的防汛工作是省、市辽河保护与治理工作任务重中之重。	1.通过各种宣传形式对辽河成果进行宣传。其中:制作调查问卷,设计制作宣传品,印制发放《辽河保护区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指南手册,设计制作宣传板、标语等,并在沈阳日报、沈阳晚报刊登辽河治理保护宣传文章,共需费用12万元。 2.编制辽河应急度汛方案,开展防汛检查、应急抢险工作,购置防汛用品等需费用10万元。 以上合计22万元。	1.通过举办热爱辽河、保护生态环境等普法宣传教育活动,让沿河百姓充分认识到保护辽河生态环境的重要性,从而呼吁广大群众共同关爱辽河、保护辽河。2.辽河防汛工作的有效开展可以确保辽河安全度汛,各项工程发挥应有的生态作用,保证辽河治理取得的生态治理成果。	22.00	22.00		
沈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4.30	24.30		
	造价管理专项	1.对沈阳市有争议的重点工程项目的造价问题在辽宁省造价协会专家库抽取专家进行咨询、论证。 2.做好沈阳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的收集、分析、汇总工作。 3.完成老旧小区计价依据的编制工作。 4.因钢材价格较低,提倡钢结构建筑施工,结合辽宁省计价依据修编,继续完善钢结构计价依据编制。 5.做好造价宣传工作。	1.请专家对沈阳市有争议的重点工程项目的造价问题进行论证,年约5次,专家论证费7人*800元/人*5次=28000元。 2.造价信息收集、核实及建筑材料分析、论证、测算等需费用32000元;编制老旧小区危房改造加固造价依据,需费用42000元;修编和完善钢结构计价依据,需费用48000元;造价软件升级4500元/套*4套=18000元;小计140000元。 3.各类报纸广告宣传/沈阳日报或沈阳晚报:3000元*8版=24000元。 4.印制造价手册3000份*3元/份=9000元;印制施	1.结合沈阳建设工程造价实际,完善工程计价依据。 2.对沈阳市新的施工工艺做好宣传工作。	20.70	20.70		

			工企业专项检查表3000份*2元/份=6000元,小计15000元。 以上合计207000元。					
	网络租赁费	建立政务信息及工程造价诚信网络。	电信:36000.00元 * 1条 = 36000元	完成单位网络办公自动化。	3.60	3.60		
沈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154.92	154.92		
	相关设备购置及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控制中心视频实时监控管理专项经费	<p>1.人员编制79人,现有在职人员72人,台式电脑52台,部分电脑为显像管显示器、设备陈旧,已在报废处理。为满足正常办公需要,拟更新电脑10台。</p> <p>2.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时,工地面临多种危险源,如高空坠物、散落的钉子、水泥、易坍塌的架手架具、踏板及木方等;而且切割后的钢筋及绑线易划伤皮肤。为保证监督员工作的安全性,拟购置相关防护用具,包括安全帽、安全鞋、防割手套。</p> <p>3.通过使用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系统,很大程度解决了监督过程中数据填报、上传、统计等工作,利用信息化手段进一步规范了监督业务流程,但系统在图像数据的采集和存储上仍然是空白,利用视频监控和现场环境检测,为数字化管理增加新的亮点,可以更有效地对工程施工进行管理。通过视频监控平台,项目管理人员就可以实时观</p>	<p>一、台式电脑10台,每台3800元,10台*3800元=38000元;</p> <p>二、监督检查防护用具购置费24500元。其中:</p> <p>1.安全帽50个,每个60元,50个*60元=3000元;</p> <p>2.安全鞋50双,每双380元,50双*380元=19000元;</p> <p>3.防割手套50副,每副50元,50副*50元=2500元;</p> <p>三、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控制中心视频实时监控管理设置费109240元。其中:</p> <p>1.6台液晶拼接单元(LCD拼接屏),每台9800元,6台*9800元=58800元;</p> <p>2.3套大屏支架-46寸基座H=800,每套2520元,3套*2520元=7560元;</p> <p>3.6套大屏支架-46寸模块框架,每套980元,6套*980元=5880元;</p> <p>4.6套大屏专用线缆,每套700元,6套*700元=4200元;</p> <p>5.2块拼控器输入板,每块4700元,2块*4700元=9400元;</p> <p>6.1台拼控器机箱系统,每台14000元,1台*14000元=14000元;</p> <p>7.2块拼控器输出板,每块4700元,2块*4700元</p>	利用现代科技,优化监控手段,满足办公需要及监督检查工作的正常开展。	17.17	17.17		

		看本市所有在建项目和商混站的现场情况。不用到现场就能了解工程进度。在对施工现场处罚时，有更加有力的处罚证据，避免不必要的行政纠纷。	=9400元； 以上合计171740元。					
	住房货币化补贴费用	根据《沈阳市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分配货币化试行办法》（沈房改发[1999]8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市直单位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工作的通知》（沈房[2013]62号），为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货币化补贴。	经市房产局审批，补贴人数2人，补贴面积40平方米，补贴金额3.28万元。	按规定为相关职工发放购房补贴，保障职工权益。	3.28	3.28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人员编制79人，在职72人（其中6人于2017年退休），购买8个服务岗位（厨师3人，监督员3人，工程师2人）。	专业三级：3085元*2人*12月=74040元，专业三级：2978元*3人*12月=107208元，技术二类：2528元*3人*12月=91008元；以上合计272256元。	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27.23	27.23		
	光纤宽带使用费	1.为了及时掌握质量监督、检测机构的准确数据，将质量检测监督控制系统及检测监督远程管理信息网与本地区质量检测机构试验设备联网，统一监控本地区各质量监督、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测数据，建立IP城域网/10M，1条，用于发布、搭载监管平台使用。 2.为提高工作效率，内部办公自动化，互传文件，信息共享，接入宽带，线路类型为ADSL（虚拟）/2M，五个分站，每个分站1条。 3.针对施工现场和商混站现场视频监控，最大的网络宽带按照能够最	1.IP城域网/10M：60000元*1条=60000元； 2.ADSL（虚拟）/2M：9600元*5条=48000元； 3.50M独享光纤：56400元*1条=56400元； 以上合计16.44万元。	1.与全市检测中心进行联网，及时掌握准确数据。 2.针对施工现场和商混站现场视频监控。 3.为推动社会事业发展，提高工作效率。	16.44	16.44		

		多同时观看6个现场实时视频, 每个视频支持1280*1024、1024*768及800*600分辨率、1080P高清显示, 下行流量带宽要求达到5MB/s才可以满足需要, 综合考虑网络稳定性及其他数据需求, 需安装50Mbps独享带宽。						
商品混凝土抽检验证及全市建筑工程飞行检查专项经费	<p>1.根据住建部《关于印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导则>的通知》(建质[2003]162号), 需对全市商品混凝土进行质量监督检查。目前我市商品混凝土生产企业已达70余家, 商品混凝土在出厂时为半成品流态材料, 其质量监督需到施工现场取样, 送检测机构验证是否合格。为防止造假, 将试块加防伪芯片一同送到检测机构。</p> <p>2.认真贯彻住建部、辽宁省有关规定要求及《市建委关于印发<沈阳市建设工程质量飞行检查办法(暂行)>的通知》(沈建发[2016]29号), 为加强我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工作, 对全市建筑工程开展飞行检查, 并在飞行检查过程中对进入现场的主要建筑材料取样送检。因建筑材料体积较大、重量较重, 需通过车辆运输, 拟租用货运汽车运输。</p>	<p>1.2017年, 沈阳市商品混凝土年产量预计2000万立方米, 计划抽检1000组, 每组检验费400元, 需40万元(1000*400元=40万元); 芯片每个5元, 每组约6个, 1000组, 需3万元(5元*6*1000=3万元); 共计43万元。</p> <p>2.开展沈阳市建设工程质量飞行检查工作, 建筑材料取样送检。其中: 钢筋原材计划抽检1225组, 每组单价80元, 需9.8万元(1225*80元=9.8万元); 保温材料及系统计划抽检60组, 每组单价700元, 需4.2万元(60*700元=4.2万元); 外墙苯板等现场拉拔试验计划抽检60组, 每组单价1050元, 需6.3万元(60*1050元=6.3万元); 小计20.3万元; 另, 需租用货运汽车运输费8.904万元。货运出租汽车的起租基价为35元, 基价里程4公里。超过基价里程的, 每公里3.5元。按每日运输100公里计算, 两辆货车, 每日运费为:(35元+96*3.5元)*2=742元; 按全年运输120天计算, 需总费用: 742元*120=8.904万元。</p> <p>以上合计72.204万元。</p>	保证商品混凝土质量。按文件要求对全市建筑工程开展飞行检查, 并在飞行检查过程中对进入现场的主要建筑材料取样送检, 促进企业提高质量意识。	72.20	72.20			

	<p>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成本及公告费</p>	<p>1.印制全市申报登记书、整改通知单、停工单、监督告知书、监督档案、监督记录、检测合同、进场手册及桩基手册等；市办事大厅相关各类用表由市站统一发放，用量较大。2.对未经竣工验收使用的建设工程项目及存在质量问题的工程每月给予通报一次；国家、省和我市工程质量大检查中，对单位工程存在质量问题的项目，按照国家、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在《沈阳日报》等媒体上予以曝光；按照国家颁布的新的工程创优评价标准规定和要求，每年要将选出的全市优良结构工程、优质工程、精品工程登报向社会公示。</p>	<p>1.申报登记书:2000本*21元=42000元（无碳复写一式五份）； 2.整改通知单:600本*15元=9000元（无碳复写一式五份）； 3.停工单:600本*15元=9000元（无碳复写一式五份）； 4.监督告知书:500本*20元=10000元（无碳复写一式三份）； 5.监督档案:10000本*1元=10000元； 6.监督记录:10000本*4元=40000元； 7.检测合同:2000本*1元=2000元； 8.进场手册:5000本*3.2元=16000元； 9.桩基手册:3000本*2元=6000元； 10.沈阳日报广告价格标准:3000.00元*14版=42000元； 以上合计18.6万元。</p>	<p>为贯彻市政府“质量强省”、“质量强市”的战略方针，提升城市功能品味，打造精品工程，强化工程质量监管，开展工程质量信息统计通报工作。</p>	<p>18.60</p>	<p>18.60</p>		
<p>沈阳市现代建筑产业化管理办公室</p>					<p>106.00</p>	<p>106.00</p>		
	<p>参加中国国际住宅产业博览会专项经费</p>	<p>充分展示沈阳作为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城市所取得的成果。</p>	<p>预算安排20万元，用于参加每年一次的中国国际住宅产业博览会展位费。</p>	<p>展示沈阳作为建筑产业化示范城市所取得的成果，带动招商引资和经济建设。</p>	<p>20.00</p>	<p>20.00</p>		

	全面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建设专项经费	<p>1.促进建筑业健康、持续发展。</p> <p>2.为保障工程质量，适应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的设计、生产、施工、监管方式的变化，提高从业人员执业水平，分层次、分类别对从业人员开展培训。</p>	<p>1.为加强现代建筑产业项目管理，全面了解项目存在的相关问题，需定期踏勘现代建筑产业工程项目及生产基地现场情况，调查摸底、收集和整理资料，做好分析指导工作，需费用4万元。</p> <p>2.在国家、省、市报纸发布专题报道，宣传我市现代建筑产业取得的成就和发展状况，需费用10万元；</p> <p>3.每年沈阳市现代建筑产业媒体宣传片修改制作费5万元；</p> <p>4.编制刊发《现代建筑产业》杂志，2017年双月刊，博览会期间增加一期专刊，共7期，14元/册*2000册*7期（每期不少于50页）=19.6万元；“沈阳建筑产业现代化”微信公众号采编及运营维护费用2.4万元；此项小计22万元；</p> <p>5.每年针对建筑产业现代化设计、施工、生产、监理人员开展培训6次，并对新开工项目进行现场施工培训指导，包括专家讲课费、教室租用费及相关资料费等，需费用5万元；</p> <p>以上合计46万元。</p>	<p>1.促进建筑业健康、持续发展。</p> <p>2.加强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提高产业工人及技术人员的执业水准，有效推动我市建筑产业健康快速发展。</p>	46.00	46.00		
	建筑产业现代化技术体系构建专项经费	为工程项目设计、生产、施工、监督管理等提供标准依据，需编制新的技术标准及标准图集。	编制《装配式建筑BIM应用技术标准》、《建筑信息模型（BIM）设计通用标准》、《建筑信息模型（BIM）设计建模标准》、《建筑工程设计信息模型交付标准》、《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族库模型设计》及《装配式建筑BIM质量管理体系设计》，包括材料实验费、编制费、专家咨询和论证费、排版印刷费等费用，预算安排40万元。	编制完成，发布实施。	40.00	40.00		
沈阳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100.00	100.00			

	档案管理费	城建档案管理费用。	沈阳市城市建设档案馆现馆藏档案47.5万卷、扫描形成电子档案23万卷，为确保馆藏档案得到妥善保管和有效利用，年预算安排100万元用于城建档案的管理，声像档案（摄像档案、照片档案）录制保管，库房温湿度控制、防光、防鼠、防虫、防霉、防盗，密集架维修，档案倒库、档案装裱、历史档案征集、照片档案征集、消防设施维护，地下管线普查成果档案的维护等。	记录城市建设发展历史，宣传城市发展情况，便于城市历史研究。	100.00	100.00		
沈阳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办公室					211.83	211.83		
	住房货币化补贴费用	根据《沈阳市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分配货币化试行办法》（沈房改发[1999]8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市直单位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工作的通知》（沈房[2013]62号），为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货币化补贴。	经市房产局审批，补贴人数36人，补贴面积2435.97平方米，补贴金额198.7386万元。	按规定为相关职工发放购房补贴，保障职工权益。	198.74	198.74		
	做好国家节水型城市复查工作及城市节水专项管理经费	1.根据国家节水型城市评价标准，使沈阳市顺利通过节水型城市复审，同时也是保障沈阳市城市节水工作科学、系统和有序的开展，推动和深化节约型社会的建设。复查专家组将对我市国家节水型城市工作进行现场考核，将听取我市国家节水型城市复查工作的情况汇报，审阅复查材料及有关基础资料，抽查相关单位开展节水工作的情况。按照《节水型城市考核标准》的要求，对我市节水工作中基础管理和定量考核指标进行综合评定核分。 2.按照国家节水型城市考核标准，	一、做好国家节水型城市复查工作专项经费100000元。包括： 1.用于组织复查资料收集、汇总、整理、会场租赁及布置费等50000元； 2.相关资料印刷及专家审核费等50000元。 二、节水表彰大会需费用30950元。包括： 1.节水型企业、集体、社区牌匾（大）：110个*105元/个=11550元； 2.印制节水先进个人证书：120个*10元/个=1200元； 3.印制节水先进经验交流材料：2800份*4元/份=11200元； 4.节水总结表彰大会会场租赁费7000元。 以上合计130950元。	1.使沈阳市顺利通过节水型城市的复检。 2.提高全民节水意识。	13.10	13.10		

		节水型企业评价等有关标准，全面开展节水型居民小区、节水型单位、节水型企业建设活动，建立和完善节水激励机制，并根据市政府有关规定对节约用水工作成绩突出、效果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沈阳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61.40	61.40		
	安全事故抢险、现场整治及安全施工专项经费	施工现场点多面广，建筑安全监管任务繁重。事故发生后必须紧急救援，发生建设工程安全事故，依据事故等级和损失程度，无论昼夜，必须第一时间提供相应抢险器材、人员、安全检查装备、车辆等支援。	1.建筑安全事故抢险，每次都需租用机械设备，年费用约3万元；资助物质装备费用4万元；事故抢险专家技术指导费3万元；小计10万元。 2.现场整治费：为杜绝潜在隐患，对相关路面进行专项整治并在重要区域投入必要防汛、防灾物资，需费用8万元。 3.现有安全检查、检测设备等陈旧，需定期检修维护，年需安全检查维护费15万元。 以上合计33万元。	及时开展安全事故抢险工作，有效进行施工现场整治。	33.00	33.00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人员编制31人，实有在职27人，空编4人，因工作需要，购买2个服务岗位。	专业三级：3085元*2人*12月=74040元	保证日常工作顺利进行，做到现场检查及时。	7.40	7.40		
	起重设备备案管理及安全施工宣传专项经费	1.全市施工单位起重设备每次使用及转移都需在安全站备案。 2.做好建筑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宣传工作。	1.设备档案印刷费：预计2017年备案2000台起重设备，需设备档案2000册，计5元/册*2000册=1万元； 2.特种设备操作规范（定期更新）印刷费：预计2017年起重设备2000台，需发放操作规范2000本，计10元/本*2000本=2万元； 3.建筑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相关规范、标准图册、安全检查工作记录手册等（定期更新）印刷费：预计2017年全市施工现场2000个，每个现场发放2套，计20元/套*4000套=8万元；	有序开展起重设备备案工作，定期普及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	15.00	15.00		

			4.安全展板设置（配合省市各类检查及相关专项整治宣传）：100元/块*400块=4万元。 以上合计15万元。					
	网络租赁费	根据职能和业务需要，需具备坚实的网络信息安全保障。	1.数据通信线路租赁费3万元； 2.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信息网需配备专门局域网，与平时办公网络区分，年网络租赁费3万元； 以上合计6万元。	保障日常网络通畅。	6.00	6.00		
沈阳市地源热泵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56.06	56.06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人员编制17人，现有在职12人。根据工作需要，购买2个服务岗位。	技术二类：1900元*2人*12月=45600元	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4.56	4.56		
	地下空间管理专项经费	1.为搞好我市地下空间开发建设管理工作，需要严格地下空间项目预审、监管、数据统计等工作，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及全市大普查。管理地下联通项目，并对地下空间建设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时有效地进行解决，并随时随地抽查监督管理。 2.为了搞好我市地下空间开发建设管理工作，使城市地下空间工程建设中质量更加安全适用，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确保质量、保护环境，需修改、增加、完善、调整《城市地下空间工程建设技术管理规范》。	1.开展地下空间建设项目预审和事中、事后监管：每年建设项目预审总量达到300多项，每个项目前期预审需要往返现场多次，对现场地质条件、地下市政设施状况、周边建筑影响及联通点位等方面进行反复勘查、摸底排查，并对重点地区特殊项目进行专家论证（年约10次）。对全市重点地下空间项目进行事中、事后监管，每月把各区地下空间项目与进展情况录入更新到地下空间项目信息系统中，需费用5万元。 2.根据市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对各区所有在建地下空间项目质量安全进行核查。全市重点项目达到100多项，全年5次组织专业人员进行为期4个月核查工作，同时对在建的地下空间项目随时抽查监督，发现	1.做好沈阳市地下空间开发建设管理工作。 2.完善城市地下空间工程建设技术管理规范。 3.改变轨道交通地下空间建设过程中存在的缺乏整体规划和目标、减少不必要投资、确保利益最大化。	32.50	32.50		

		<p>3.地铁站是城市重要节点，依托地铁规划建设，整合沿线站点的多种资源，形成的多元化地下空间开发利用，不仅应考虑解决基本交通功能，还应承担改变城市发展结构和人们生活方式的责任。因此，需重点对地铁站域地下空间进行研究，系统化的规划设计。</p>	<p>问题立即整改，需费用2.5万元。</p> <p>3.统筹安排地下空间建设项目综合配套工作：根据地下空间综合配套设施建设计划及综合管网专项规划，会同市规划局、市规划院、市政设计院、市勘测院、水务、燃气、通讯、电力等多家单位对项目进行专家论证，协调项目周边单位统筹安排综合配套建设，所需经费5万元。</p> <p>4.修编《城市地下空间工程建设技术管理规范》，调查、收集地下空间方面资料；选定5个项目现场踏勘、测试等；委托省设计研究院、省交通规划设计院、东北设计院、市建筑设计院等分析、研究、设计、汇编、修改整理成果；请专家论证、印刷发行规范；共需经费15万元。</p> <p>5.进行沈阳市地铁站域地下空间开发规模适宜性论证，邀请高校、科研、建设、设计等单位参与，全面分析沈阳市地铁站域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收集部分城市资料，并征求各有关方面的意见与建议，形成研究报告，需费用5万元。</p> <p>以上合计32.5万元。</p>					
--	--	--	---	--	--	--	--	--

	地源热泵管理专项经费	<p>1.目前，沈阳市地源热泵技术应用面积已位居全国首位（6000余万平方米）。为更好地推广应用，严把地源热泵项目审批、建设管理，需要充分进行现场踏勘、技术论证，并开展项目跟踪核查工作。</p> <p>2.深入开展土壤源热泵与太阳能联合供热系统的研究。</p>	<p>1.按照市政府指示和建设工程审批监管要求，每个地源热泵应用项目审批都需要多次到项目现场对项目及周边环境等进行现场踏勘、调查，部分项目还需组织专家进行论证、核查等，每年约审批120多个项目，需费用5万元。</p> <p>2.按照工程监管等要求，需多次（不少于4次）会同市房产局、市水利局等相关部门组织专业人员对全市范围内应用地源热泵技术的项目（近100个）施工现场和冬季运行监督、核查，需费用2万元。</p> <p>3.组织专业人员收集各地区（不少于10个）地温、水温、地质等有关资料，并组织专业人员和有关部门在地源热泵项目现场对相关运行设备进行检测、实际测试土样热物性、地层变化情况、光照度和热泵运行有关参数等，在此基础上，进行专家论证、制作图鉴和编制报告等，共需费用12万元。</p> <p>以上合计19万元。</p>	保证地源热泵项目常态化发展，提高供热质量。	19.00	19.00		
沈阳市建筑企业管理站					65.01	65.01		
	办公场地租赁费	办公场地租赁费。	在沈河区彩塔街3号租用办公场所，编制20人，建筑面积605.7平方米，每年每平方米520元，年租赁费314964元。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31.50	31.50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编制20人，实有在编14人，空编6人，因工作需要，购买6个服务岗位。	专业二级：3295元*2人*12月=79080元，专业三级：3085元*4人*12月=148080元；以上合计227160元。	完成分包管理职能及执法检查的任务。	22.72	22.72		
	网络租赁及办公设备维护费	网络租赁及设备维护费。	<p>1.办公场所网络数据通信线路租赁费3万元；</p> <p>2.服务器等办公设备维护费1万元；</p> <p>以上合计4万元。</p>	保证网络及办公电子设备正常运转。	4.00	4.00		

	劳务分包管理专项经费	1.做好分包管理培训工作。 2.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及执法检查管理工作。	1.按照国家住建部、省住建厅工作要求，继续分批次开展对建筑企业合法分包管理的培训教育工作(培训涉及500余家,每家培训3人以上,约1500余人),每次培训约300余人,年培训约5次,需费用3万元。 2.印发建筑施工诚信手册1000册(每册28元),需费用2.8万元;印发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汇编2000本(每本5元),需费用1万元;小计3.8万元。 以上合计6.8万元。	实现国家住建部提出的“数据一库、监管一张网、管理一条线”的工作目标。	6.80	6.80		
沈阳市城市燃气管理办公室					2.96	2.96		
	办公设备及家具购置	燃气办成立之初,无相关资产。编制15人,实有4人,拟购置4台办公电脑、2台打印机及4套桌椅等。	1.台式电脑4台,每台3800元,4台*3800元=15200元; 2.打印机2台,每台1200元,2台*1200元=2400元; 3.办公桌椅等4套,每套3000元,4套*3000元=12000元; 以上合计29600元。	满足办公需要及正常工作开展。	2.96	2.96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公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 的预算外资金 安排的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附 属单位上缴收 入	财政结转 资金	单位上 年净结 余	事业收 入	单位其 他收入
合计	264,373.30	47,429.57	138,607.73		78,336.00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64,373.30	47,429.57	138,607.73		78,336.00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本级	254,311.31	41,134.31	135,841.00		77,336.00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会计核算中心	216.72	216.72							
沈阳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	384.57	384.57							
沈阳市城市建设项目办公室	307.88	307.88							
沈阳市村镇建设办公室	354.73	354.73							
沈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224.19	224.19							
沈阳市外商投资建设项目办公室	38.67	38.67							
沈阳市建筑节能墙体材料改革管理办公室	3,333.06	566.33	2,766.73						
沈阳市辽河保护区管理局	1,389.82	389.82			1,000.00				
沈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372.53	372.53							
沈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1,268.84	1,268.84							
沈阳市现代建筑产业化管理办公室	247.99	247.99							
沈阳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170.00	170.00							
沈阳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办公室	805.43	805.43							

沈阳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430.13	430.13							
沈阳市地源热泵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215.96	215.96							
沈阳市建筑企业管理站	256.16	256.16							
沈阳市城市燃气管理办公室	45.28	45.28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业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264,373.30	7,121.52	3,797.45	1,366.13	1,957.94	257,251.78		543.35	215.75				47,763.00	208,729.67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64,373.30	7,121.52	3,797.45	1,366.13	1,957.94	257,251.78		543.35	215.75				47,763.00	208,729.67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本级	254,311.31	2,293.41	1,039.41	436.61	817.39	252,017.91		146.21	5.70				47,763.00	204,103.00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会计核算中心	216.72	178.36	123.88	31.44	23.04	38.36		38.36							
沈阳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	384.57	345.85	134.89	58.33	152.63	38.72			1.58					37.14	
沈阳市城市建设项目办公室	307.88	206.98	130.00	36.92	40.05	100.90								100.90	
沈阳市村镇建设办公室	354.73	260.27	149.52	54.26	56.49	94.46			6.46					88.00	
沈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224.19	220.19	132.12	46.95	41.12	4.00								4.00	
沈阳市外商投资建设项目办公室	38.67	29.23	11.77	3.31	14.15	9.45		9.45							
沈阳市建筑节能墙体材料改革管理办公室	3,333.06	347.62	170.32	72.25	105.06	2,985.44		34.51						2,950.93	

沈阳市辽河保护区管理局	1,389.82	209.77	150.90	34.20	24.68	1,180.05		100.01						1,080.04	
沈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372.53	348.23	171.67	64.00	112.56	24.30		24.30							
沈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1,268.84	1,113.92	575.69	219.42	318.81	154.92		79.44	3.28					72.20	
沈阳市现代建筑产业化管理办公室	247.99	141.99	98.76	27.02	16.21	106.00								106.00	
沈阳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170.00	70.00	70.00			100.00								100.00	
沈阳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办公室	805.43	593.60	373.81	124.85	94.95	211.83		13.10	198.74						
沈阳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430.13	368.73	211.87	80.09	76.77	61.40		28.40						33.00	
沈阳市地源热泵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215.96	159.90	112.76	30.84	16.29	56.06		4.56						51.50	
沈阳市建筑企业管理站	256.16	191.15	112.56	35.70	42.88	65.01		65.01							
沈阳市城市燃气管理办公室	45.28	42.32	27.52	9.93	4.86	2.96								2.96	

“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6预算数						2017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304.8	70	15.58	219.22		219.22	134.36	70	15.84	48.52		48.52

第三部分 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债务付息支出等。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264373.3 万元，比 2016 年收支总预算 247919.99 万元增加 16453.31 万元，主要是由于增加债务还本付息等。

二、关于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134.3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7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8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52 万元。2017 年预算数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170.4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比 2016 年预算数增加 0.26 万元，主要是由于委属单位沈阳市建筑企业管理站及沈阳市城市燃气管理办公室新纳入 2017 年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16 年减少 170.7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车改革后，委属行政及参公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大幅降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委本级以及沈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沈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沈阳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管理办公室、沈阳市建筑节能墙体材料改革管理办公室、沈阳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办公室、沈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沈阳市村镇建设办公室、沈阳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等 8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1156.76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增加 219.88 万元，增加 23.47%。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17 年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4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7 年部门预算无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 年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部门专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 257251.7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

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